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7629435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1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三微智能装备（杭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富业巷23号浙江民营企业发展大厦2幢钱江世纪城智慧科技园1001-30室(自主申报)

代理机构 保定贺鼎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叉车保养和修理；无人叉车保养和修理；叉车修理；机械安装、保养和修理；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发动机；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机器；金属加工机械和设备的修理；维修信息；车辆服务站（加油和保养）；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修理